



2022 贵港
广西第十五届运动会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Vueddoengh Doxdax Vunzlai
群众赛事活动

桥牌比赛 秩序册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体育局

贵港市人民政府

2022.11.05-08





贵港市简介

贵港市位于广西东南部、珠江流域干线西江中游，粤港澳大湾区—东盟商贸物资流动主轴线重要节点、珠江—西江经济带广州与南宁“两核”间中枢，郁江、黔江、浔江三大河流交汇于域内，北回归线横贯市境，是连接粤港澳大湾区、面向东南亚、沟通北部湾、辐射大西南的重要节点城市。总面积1.06万平方公里，下辖桂平市、平南县、港北区、港南区、覃塘区。2020年末，全市户籍总人口566.54万人。因自古以来遍种荷花，故有“荷城”之称，是西江明珠、岭南古郡。

贵港是一座文化璀璨的古郡新城。2200多年前，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设立岭南三郡，其中桂林郡的郡治所在地就位于今天的贵港中心城区；西汉时改为郁林郡，唐朝时改称贵州，明朝时改为贵县；1988年撤县改市并更名为贵港市，1996年升格为地级市。贵港文化是广西文化的重要源头，域内的布山文化、骆越文化有着“广西文化始祖”的重要地位，廉石文化、铜鼓文化、蓝衣壮文化、稻作文化源远流长。贵港是近代我国历史上著名的太平天国金田起义策源地，还拥有罗泊湾汉墓群、千年古刹南山寺、华南佛教圣地桂平西山、道家二十一洞天白石洞天、中共广西省“一大”旧址、中共广西省代表大会旧址等众多著名历史文化古迹，是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市、全国文明城市提名城市、广西全域旅游示范市、广西园林城市，是桂东南历史文化宗教名胜旅游中心。

贵港是一座现代特色的农业大市。贵港地处广西最大的冲积平原—浔郁平原，这里地势平坦、沃野千里、雨量丰沛，是广西重要的商品粮、蔗糖、林果和禽畜水产生生产基地，是广西最大的林板材加工基地和林产品、羽绒、运动服装集散地，获评为“中国南方板材之都”。西山茶、覃塘毛尖、麻垌荔枝、石硌龙眼、金田淮山等特色农产品远近闻名，素有广西“鱼米之乡”的美誉。贵港是优质天然富硒地区，近三分之二的土地基本达到富硒土壤标准，已获得“中国生态富硒港”“富硒功能农业国际合作推广示范基地”等称号。近年来，贵港大力发展现代特范基地”等称号。近年来，贵港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荷美覃塘、亚计山等一批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获自治区政府认定为广西现代特色农业（核心）示范区，稻虾综合种养如火如荼，正全力打造“中国富硒小龙虾之乡”。

贵港是一座生态优良的资源大市。域内河流密布，水能总蕴藏量达210万千瓦以上。投资达330亿元的珠江流域防洪控制性枢纽工程、珠江—西江经济带标志性工程—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正在加快建设，已实现并网发电，全球最大单级船闸建成运

行,项目建成后水库总库容达34.3亿立方米,电站装机160万千瓦、年平均发电量61.3亿千瓦时,船闸可通航3000吨级船舶。具有开发价值的矿产资源有40多种,其中三水铝储量达2.2亿吨以上,居全国前列。全市森林覆盖率达46.3%,获评为“国家森林城市”。

贵港是一座充满活力的内河港口城市。“贵港,贵在有港,福在西江”。西江黄金水道贯穿全境,辖区内航道一年四季可通行3000吨级船舶。贵港港是全国内河主要港口之一,港口年货物吞吐能力、年造船能力、年货运船舶运力均占广西的60%以上,是我国大西南地区东向出海最便捷的通道。2021年,贵港港货物吞吐量1亿吨,贵港口岸进出口货运量20.7万吨,增长97.1%。贵港是古代“海上丝绸之路”重要的陆路起点城市,当年我国西南地区的物资都是通过水路运输汇集到贵港港,再转运到北部湾的合浦港,才经海上丝绸之路走向世界。辖区内公路、铁路、水路纵横交织,已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高速铁路、高等级航道,并与北部湾港口形成了江海联运的发展格局,目前正全力推进海军桂平机场军民合用项目建设,区位优势更加凸显。

贵港是一座蓄势待发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城。近年来,贵港市聚焦打造珠江—西江经济带核心港口城市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城的目标,大力抓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引进了爱玛电动车、绿源电动车、赛尔康电子、嘉龙海杰电子、石药泰诺、修正药业、义乌小商品城、志光家具等一大批大项目、好项目。“十三五”期间,累计实施主要建设项目1623个,完成投资1980.4亿元,年均增长20.1%;招商引资到位资金2449.3亿元,比“十二五”时期增加938.4亿元。获评为2018-2020年广西工业高质量发展先进市、首批广西民营经济示范市;促进工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实施技术改造成效明显,获国务院通报表扬;被确定为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被定位为广西战略性新兴产业城。

今年以来,贵港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广西工作系列重要指示要求,紧紧围绕确保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这条主线,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紧扣凝心聚力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总目标,围绕加快建成珠江—西江经济带核心港口城市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城目标,坚持政策为大、项目为王、环境为本、创新为要,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入实施产业强市的主导战略、东融南向的开放战略、改革创新的驱动战略、绿色共享的发展战略、人才兴市的支撑战略“五大战略”,纵深推进工业振兴、乡村振兴、交通振兴、科教振兴、文旅振兴“五大振兴”,全市经济社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中国荷城 和美贵港

贵港市位于广西东南部，总面积10602平方公里，全市总人口560多万，是一座具有2200多年历史的古郡新城，是珠江—西江经济带战略重要节点城市之一。贵港市生态山水风光独特，红色旅游资源丰富，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民俗风情多元浓郁，是广西西江生态旅游带核心城市，荣获“全国森林旅游示范市”“广西全域旅游示范市”等称号，拥有西山风景名胜区、龙潭国家森林公园、太平天国金田起义地址景区、雄森动物大世界、北帝山旅游区等48家A级旅游景区，广西星级乡村旅游区(农家乐)30家，广西星级汽车旅游营地6家(其中全国五星级汽车自驾运动营地1家)，广西文化产业示范基地4家。

桂平西山

座落于北回归线上的佛教名山——桂平西山，又名思灵山，位于桂平城西500米处，是全国七大著名西山之一，面积13.47平方公里，属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AAAA级旅游区、国家地质公园、广西十佳旅游景区。以“佛灵、林秀、石奇、泉甘、茶香”五绝著称，历有“桂林山水甲天下，西山风景秀南天”的美誉。



西山泉汽车（房车）露营地



位于桂平市西山镇白兰村，是国家级首批5C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广西唯一的五星级汽车旅游营地、国家4A级旅游景区，是集青少年拓展训练、户外运动、文化旅游、温泉养生为一体的康养休闲运动营地，拥有多种个性化住宿产品和丰富多彩的游玩拓展项目。

北帝山旅游区

北帝山旅游区位于广西大瑶山南麓、状元的故乡——平南县大鹏镇，旅游区内风景秀丽、环境怡人，以峰秀、林茂、石奇、花艳、泉清、雾仙“六绝”闻名于世。拥有北帝奇峰(海拔约1300米)、峡谷漂流、十里画廊、石桥壁画、思灵瀑布等景点，旅游区以原生态的山水环境和民俗文化为依托，充分展示北帝文化、状元文化和民俗风情的特色旅游资源，被誉为“仙境山水，祈福圣地”。



雄森动物大世界

平南雄森动物大世界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位于平南县城南区南侧平南县工业园区内，距离平南县中心广场约8公里，镇隆高速路口约13公里，南广高铁平南南站约10公里。是集生态养殖、科技研发、生产销售、观光旅游于一体的多元化大型工业生态旅游项目，该项目主要包括动物观赏、动物科研繁殖养殖、农业生态养殖区、农家乐休闲观光、五星级主题酒店、水上乐园及游泳馆、儿童城堡、熊猫馆等。



广西平天山国家森林公园



广西平天山国家森林公园位于贵港市中心城区西北郊10公里，以大面积的高山草地、秀美清幽的溪谷为特色，以休闲游憩、观光体验、康体养生为主要功能的城郊型国家森林公园。公园总面积1676.2公顷，森林覆盖率84.15%，以山体高大雄伟，动植物资源丰富、种类繁多，森林密布，峡谷飞瀑，溪水流潺，奇树怪石遍布而著称。

中共广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旧址

中共广西省第一次代表大会旧址位于贵港市港北区贵城镇榕兴街46号，是当年中共地下党员张国才的住所，地处旧市区十字街口，南邻郁江，因交通便利，中共广西党组织以此作为党的秘密联络站。1963年2月，被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公布为自治区文物保护单位。2019年10月，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布为第八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山边旅游区



山边旅游区位于港南区新塘镇山边村，是国家AAA级旅游景区，在南山二十四峰—龟山脚下，北有龟山，山脚成林，林外带池；东部村舍俨然、人烟璨璨；西部南部绿野田园、视野开阔。距千年古刹南山寺、南山风景区、贵港义乌中国小

商品城500米。主要游玩点有花鸟大世界、龟山自然风景区、草坪文旅院核心区、龟山田园风光、山边人家餐厅、亲子乐园等。

荷美覃塘景区



荷美覃塘景区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景区利用优质环境，大力发展莲藕特色产业，围绕“生态农业、休闲养生、文化传承、研学旅行”建设要求，以特色种养加工业、生态旅游观光业、研学康养服务业为核心，打造成集现代农业、休闲旅游、研学康养为一体的新型旅游景区。

九凌湖旅游风景区

九凌湖位于贵港市主城区西南约20公里覃塘区石卡镇境内，是广西难得的大型原生态地下泉源湖泊，由九口泉源汇聚，常年不竭，水域面积9999亩，分为青水湖、生态湖、民歌湖、九龙湖、影山湖及外湖，谓之“五湖一海”。景区自然生态优良，园林静谧幽深、湖水碧波荡漾、水中荷美鱼肥、环湖奇景迭出。西、南两面耸立壮美的石山群，山中三岩六洞、洞内钟乳瑰奇；东南岸大面积自然湿地，奇石林立、植被丰茂，野鸟成群。九凌湖更有“西山方竹”“三姐歌台”“九龙洞传奇”“仙缘情侣岛”等美丽传说，令人心驰神往。



旅游专线(部分)信息：

贵港至平南北帝山风景区旅游：

发班时间：

贵港覃塘桂通客运站(7:30)—贵港高铁站(8:10)—新世纪广场(8:30)—平南北帝山风景区(10:30)。全程180公里，用时约3小时。

贵港至平南雄森动物大世界：

发班时间：

贵港覃塘桂通客运站(7:30)—贵港高铁站(8:10)—新世纪广场(8:30)—平南雄森动物大世界(10:00)。全程140公里，用时约2.5小时。

订票咨询热线:177 7489 9313, 贵港城区旅行社均设有售票点。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简介

Introduction to China Huaneng Group Co., Ltd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华能）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

中国华能注册资本349亿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电源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金融、煤炭、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

多年来，公司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履行央企肩负的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秉承华能“三色公司”使命，逐步形成了“电为核心、多能协同、创新引领、金融支持、全球布局，加快建设‘三色三强三优’世界一流现代化清洁能源企业”的战略目标定位，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推动能源转型升级、促进国民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世界**500强**最新排名第**215**位 **51**家二级单位
460余家三级企业 全资及控股电厂装机超**2亿**千瓦 **5**家上市公司

华能广西分公司简介

Introduction to CHNG Guangxi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作为华能在桂发展主体，自成立以来，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紧紧围绕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华能集团各项部署，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道路，加快推动华能事业在广西高质量发展。



中国华能



在运风电项目**10**个



在运燃气发电项目**1**个



在运装机容量**96**万千瓦



在建风电项目装机容量**20**万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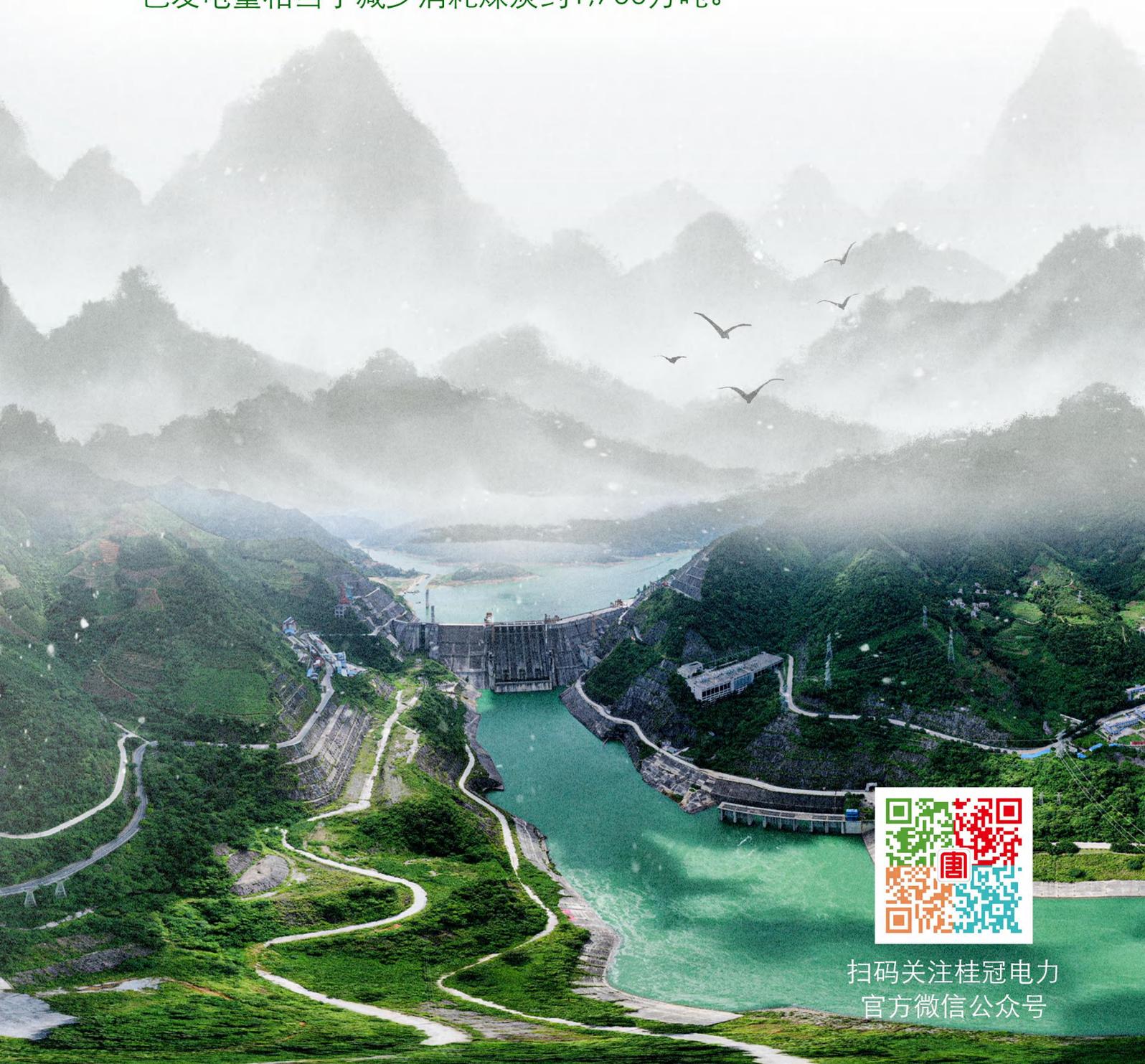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Guiguan Electric Power Co., Ltd.



提供清洁能源 点亮美好生活

桂冠电力是广西市值最大的上市公司和装机规模最大的发电企业，在役机组主要分布在广西、贵州、四川、云南、山东、湖北等6个省区。其中，水电1,022.76万千瓦，火电133.00万千瓦，风电76.60万千瓦，光伏5.00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比达89.25%，每年绿色发电量相当于减少消耗煤炭约1,700万吨。



扫码关注桂冠电力
官方微信公众号



目 录

1.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体育活动公开组竞赛规程总则.....	1
2.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体育活动桥牌竞赛规程.....	6
3.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11
4.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	17
5.仲裁委员会条例.....	20
6.运动员守则、教练员守则、裁判员守则.....	22
7.组织委员会.....	24
8.执行委员会及办事机构.....	26
9.竞赛委员会、仲裁委员会、裁判员名单.....	30
10.各参赛队人员名单.....	32
11.大会活动日程表.....	35
12.轮转表.....	36
13.参赛人数统计表.....	39
14.食宿与交通.....	40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

竞赛规程总则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实施《广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进一步深化我区体育体制改革，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群众参与、人民满意为导向，提升群众参与体育活动的获得感和满足感，使举办自治区运动会成为推动健康广西建设的重要展示窗口和舞台，成为全区人民高度关注，热烈、精彩、和谐的高水平体育盛会，为建设体育强区、重振广西体育雄风，凝心聚力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贡献体育力量，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增光添彩。

一、主办单位

自治区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自治区体育局、贵港市人民政府

三、竞赛日期和地点

拟于2022年8月—11月期间在贵港市举行。

四、竞赛和展演项目

运动会设15个竞赛项目和5个展演项目共20个大项115个小项的比赛。

（一）竞赛项目

竞赛项目设置篮球、足球、气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毽球、门球、龙舟、体育舞蹈、象棋、围棋、桥牌、高尔夫球、动力冲浪共15个项目，采用线下方式举行。

（二）展演项目

展演项目设置排舞（广场舞）、第九套广播体操、健身气功、太极拳、寿城吸氧操共5个项目，采用线上方式举行。

五、参赛单位

全区14个设区市，党组织关系不隶属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以及工会关系不隶属区直机关工会联合会的自治区直属、中央直属（以下简称区直、中直）驻桂单位均可组团或组队参赛。

六、参赛办法

（一）各设区市，符合参赛资格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可通过分别举办“我要上自治区运动会”的县（市、区）级社区运动会、市级运动会以及单位和系统运动会各项项目的选拔赛，逐级选拔出运动员参赛。



(二)各参赛单位运动员凭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2021年和2022年连续2年的社会保险证明、以及可证明自2021年12月31日前至2022年6月30日止,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超过半年以上的佐证材料参赛。

(三)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单位参赛。

(四)各项目参赛人数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五)参赛运动员身体健康,符合竞赛规程总则和各项目竞赛规程参赛资格的规定。

(六)各参赛单位参加3个(含3个)以上项目比赛的,可设立代表团,设团长1人、副团长2人,团部工作人员数量按各代表团参赛运动员总人数确定,运动员总人数在35人(含35人)以下的,工作人员不超过6人,运动员总人数超过36人(含36人)的,每增加10人可增加工作人员1人。

(七)各参赛单位必须为本单位所有参赛运动员、教练员、领队和团部人员购买比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八)所有参赛运动员赛前必须与组委会签订自愿参赛承诺书。

(九)各代表团和各项目代表队均可冠名参赛,但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七、运动员资格与审查

(一)运动员资格

1.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证明身体健康,并与组委会签订自愿参赛承诺书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各市广西户籍的人员可参加全部项目的比赛,2021年12月31日前至今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的非广西户籍人员可参加毽球、龙舟、体育舞蹈、围棋、桥牌、高尔夫球、动力冲浪7个竞赛项目和排舞(广场舞)、第九套广播体操、健身气功、太极拳、寿城吸氧操5个展演项目共12个项目的比赛。

3.符合参赛资格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2021年12月31日前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在编和聘用人员可参加全部项目的比赛。

4.现役运动员不允许参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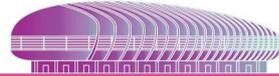
5.退役运动员允许参加非原专业项目的比赛,参加原专业项目比赛的规定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6.参赛运动员年龄按照各项目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二)资格审查

1.按照各项目竞赛规程运动员资格的规定,各项目竞委会对参赛单位提交的全体运动员资格佐证材料进行审查,并采取公示等程序接受社会和各参赛单位的监督。

2.各参赛单位采用自查、互查和举报等形式,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审查和监督。



3. 运动员参赛资格有违反规定的，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和所取得的比赛成绩，并通报批评，同时取消其所在参赛队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

4. 运动员或参赛队被取消参赛资格和所取得比赛成绩的，已产生的比赛结果不再改变，如奖励名次被取消的，则由后一名次的运动员或参赛队依次递补。

八、竞赛办法

(一) 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和国家各单项体育协会最新审定的竞赛规则和相关解释。

(二) 按各项目竞赛规程的竞赛办法进行比赛。

(三) 各项目参赛队、对和人数不足 3 队、对、人（含 3 队、对、人）的将不设置该项目的比赛。

(四) 参赛人员严格遵守和服从本届运动会的竞赛规程总则、各单项竞赛规程、赛风赛纪和组委会的有关规定。在比赛中不允许出现无故弃权、消极比赛、罢赛和打架斗殴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进行严厉处罚。

九、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一) 竞赛项目设置名次奖

1. 各竞赛项目设置名次奖，均录取前 8 名给予奖励，不足 8 队、对、人（含 8 队、对、人）参赛的项目减一录取。

2. 各项目比赛获得第 1—3 名的，团体项目颁发奖杯，金、银、铜牌和奖励证书，单项项目颁发金、银、铜牌和奖励证书；获得第 4—8 名的团体项目和单项项目均颁发奖励证书。

3. 向获得前八名项目的教练员颁发奖励证书，同一教练员获得两项及以上奖励的，只颁发一项最高奖项的奖励证书。

(二) 展演项目设置等次奖

1. 各展演项目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均录取一等奖 1 队（人）、二等奖 3 队（人）、三等奖 4 队（人）给予奖励。不足 8 队、人（含 8 队、人）参赛的项目减一录取，各等奖奖励队（人）数量视参赛队（人）数量确定。

2. 获得一、二、三等奖的集体项目颁发奖杯，奖牌和奖励证书，单项项目颁发奖牌和奖励证书。

3. 向获得一、二、三等奖项目的教练员颁发奖励证书，同一教练员获得两项及以上奖励的，只颁发一项最高奖项的奖励证书，向所有参赛未获奖的运动员、教练员和领队颁发参赛证书。

群众赛事活动奖牌与竞技体育项目奖牌的形状和图案相同，但标注有“群众赛事活动”字样。

(三) 体育道德风尚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十、兴奋剂检查和性别检查

(一) 参赛运动员和教练员必须签订《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责任书》。

(二) 实行兴奋剂检查。具体办法遵照国务院颁布的《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的有关规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执行。

(三) 实行性别检查，凡不能确定男、女性别的运动员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十一、裁判员

各竞赛和展演项目的裁判长、裁判员由自治区体育局选派，不足部分由贵港市选派。

十二、仲裁委员会

组委会和各竞赛项目设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由自治区体育局选派。工作职责按照国家体育总局《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三、报名、报到和离会

各单位指定专人负责报名工作，并提供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一) 报名

1. 第一次报名

各参赛单位于2022年8月5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小项设置、参赛人数统计和报项表》(详见附件2)报自治区体育局群体处和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群体科，报送参赛项目和参赛人数。

2. 第二次报名

(1) 各参赛单位按以下要求将报名材料分别报自治区体育局群体处和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群体科，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

①8月19日前，报送加盖单位公章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各项目报名表》(详见附件4)的PDF扫描版、Word电子版和各项目领队、教练员、运动员标注姓名+代表团名称+项目+职务(领队、教练和运动员)文件名的2寸免冠白底彩色JPEG格式照片。

②9月20日前，报送加盖单位公章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团部报名表》(详见附件3)的PDF扫描版、Word电子版和标注姓名+代表团名称+职务(团长、副团长、联络员和工作人员)文件名的2寸免冠白底彩色JPEG格式照片。

(2) 报名表必须经各市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和符合参赛资格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人事部门审查合格并公示后方可上报，报名后的运动员名单和报项不允许更改。

①自治区体育局群体处联系方式和地址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甘振丽 0771—4806001

邮箱：gxyjqtc@yeah.net

地址和邮编：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7号 530031

②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群体科联系方式和地址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梁建铮 18078566070

邮箱：swjydhqzss@163.com

地址和邮编：贵港市港北区民主路198号 537100

（二）报到和离会

1. 各代表团团部人员、各项目参赛代表队、裁判员和仲裁委员的报到日期、地点和离会时间另文通知。

2. 各项目参赛代表队报到时，必须按照各项目竞赛规程要求，向各项目竞委会交验全体运动员的以下材料：

（1）广西户籍人员的二代身份证原件，非广西户籍人员二代身份证原件、2021年和2022年连续2年的社会保险证明等可证明2021年12月31日前至今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的佐证材料。

（2）报到前30日内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身体健康合格证明。

（3）比赛期间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4）报到当日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十四、代表团团旗

各代表团团旗自备，规格为2×3米，颜色自定，旗面标明代表团全称，不得出现其它标志和标识，旗杆由组委会提供。

十五、比赛服装和器材

（一）各项目参赛代表队服装的颜色和款式必须统一。

（二）比赛服装要求按各单项竞赛规程和规则的规定执行。

（三）比赛器材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各项目竞赛规程和规则的有关规定。

十六、经费

各代表团参赛人员的食、宿和住地往返赛场之间的交通等由组委会统一安排，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标准按本届运动会组委会印发的有关财务规定执行。

十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

按照国家、自治区、各市、县（市、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现有和最新的规定执行。

十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九、本竞赛规程总则和各单项竞赛规程的修改和解释权属自治区体育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 桥牌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拟于2022年8月—11月期间在贵港市举行，具体日期另文通知。

二、竞赛项目

- (一) 男子团体
- (二) 女子团体
- (三) 男女混合团体
- (四) 男子双人
- (五) 女子双人
- (六) 男女混合双人

三、参赛办法

- (一) 全区14个设区市，党组织关系不隶属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以及工会关系不隶属区直机关工会联合会的自治区直属、中央直属驻桂单位均可组团或组队参赛。
- (二) 各设区市，符合参赛资格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可通过举办“我要上自治区运动会”的县（市、区）级社区运动会、市级运动会以及单位和系统运动会桥牌项目的选拔赛，逐级选拔出运动员参赛。
- (三) 各单位限报1队参赛，每队领队1人，教练员1人，男运动员6人，女运动员6人。
- (四) 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单位参赛。

四、竞赛办法

- (一) 执行中国桥牌协会2018年审定的《中国桥牌竞赛规则》以及《中国桥牌竞赛规则补充规定》（2020年度）。
- (二) 各项目参赛队、对数不足6队、对（含6队、对）的，将不设置该项目的比赛。
- (三) 团体赛采用单循环赛，以VP积分排列名次；双人赛采用瑞士移位制。

五、运动员资格与审查

(一) 运动员资格

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21周岁至69周岁（2001年6月30日至1952年7月1日期间出生的人员），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与组委会签订自愿参赛承诺书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身体健康且无重大疾病隐患，完成新冠肺炎疫苗全程接种，赛前14日内无中高风险疫情地区旅居史和密接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赛。



1. 各单位参赛队的运动员必须是广西户籍人员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广西工作、学习和生活的非广西户籍人员。

2. 符合参赛条件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参赛队的运动员必须是 2021 年和 2022 年连续 2 年在同一单位工作的在编和聘用人员。

(二) 资格审查

1. 按照运动员资格的规定, 竞委会对各参赛单位提交的全体运动员资格的佐证材料进行审查, 并采取公示等程序接受社会和各参赛单位的监督。

2. 各参赛单位采用自查、互查和举报等形式, 对参赛运动员的资格进行审查和监督。

3. 运动员参赛资格有违反规定的, 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和所取得的比赛成绩, 并通报批评, 同时取消其所在运动队的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

4. 运动员或运动队被取消参赛资格和所取得比赛成绩的, 已产生的比赛结果不再改变, 如奖励名次被取消的, 则由后一名次的运动员或运动队依次递补。

六、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 名次奖

1. 各项目录取前 8 名给予奖励, 不足 8 队、对(含队、对)参赛的项目减一录取。

2. 各项目获得第 1—3 名的, 团体赛颁发奖杯, 金、银、铜牌和奖励证书, 单项比赛颁发金、银、铜牌和奖励证书; 获得第 4—8 名的团体赛和单项比赛均颁发奖励证书。

3. 向获得前八名项目的教练员颁发奖励证书, 同一教练员获得两项及以上奖励的, 只颁发一项最高奖项的奖励证书。

(二) 体育道德风尚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 另文通知。

七、报名、报到和离会

(一) 报名

1. 各参赛单位于 8 月 19 日前, 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表(详见附件 4)的 PDF 扫描版、Word 电子版, 领队、教练员、运动员标注姓名+代表团名称+项目+职务(领队、教练和运动员)文件名的 2 寸免冠白底彩色 JPEG 格式照片一式两份, 分别报自治区体育局群体处和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群体科, 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

2. 报名表必须经各市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和符合参赛资格的区直、中直驻桂单位人事部门审查合格并公示后方可上报, 报名后的运动员名单不允许更改。

(1) 自治区体育局群体处联系方式和地址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甘振丽 0771—4806001

邮箱: gxyjqtc@yeah.net

地址和邮编: 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7 号 530031

(2) 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群体科联系方式和地址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梁建锋 18078566070

邮箱：swjydhqzss@163.com

地址和邮编：贵港市港北区民主路 198 号 537100

（二）报到和离会

1. 各参赛代表队、裁判员和仲裁委员的报到日期、地点和离会时间另文通知。
2. 各代表队报到时，应向竞委会交验全体运动员二代身份证原件、2021 年和 2022 年连续 2 年同一单位为每名运动员购买的社会保险证明、报到前 30 日内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健康合格证明、比赛期间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和报到当日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等证明材料。

八、经费

各代表队参赛人员的食、宿和住地往返赛场之间的交通等由组委会统一安排，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标准按本届运动会组委会印发的有关财务规定执行。

九、裁判员

裁判员长、裁判员由自治区体育局选派，不足部分由贵港市选派。

十、仲裁委员会

比赛设仲裁委员会，仲裁委员由自治区体育局选派。工作职责按照国家体育总局《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竞赛规程的解释、修改补充权属自治区体育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公开组桥牌补充规定

本比赛执行中国桥牌协会 2018 年审定的《中国桥牌竞赛规则》，规则中与本规定不一致的部分以本规定为准。

一、防疫

比赛采用“闭环式管理”，运动员、裁判和工作人员进入赛区后，就不能离开赛区，活动轨迹只能为赛场和酒店两点一线。配合防疫规定做好“三天两检”。

二、比赛办法

（一）队式循环赛

各参赛队按抽签结果做为序号，进行循环赛。每轮 8 副牌。以累计 VP 积分排列最终名次。

（二）双人赛

进行瑞士移位赛。第一轮，优先同队坐一桌。

三、队式赛编排

（一）本次比赛各阶段均无座位选择权，采用直接入座的方式，无需填写出场名单。

（二）如有队伍出现平分现象需加赛时，双方均无座位选择权，须按裁判的要求，同时独立公布出场名单（主客队不变）。

四、比赛程序

（一）禁止使用黄色叫牌体系及棕色约定叫。

（二）每轮（节）每对搭档最多只能在 1 副牌中使用心理叫。

（三）每对牌手需准备一式三份纸质约定卡，其中一份纸质约定卡由领队收集在领队会议时统一交给裁判组，另外两份带到牌桌；如有违反，按中国桥牌竞赛规则处理。

（四）比赛采用计算机预制比赛用牌。

（五）比赛采用电子信息采集设备记分。打牌结束请认真核实结果，如果提交后才发现问题，按中国桥牌竞赛规则第四十一条规定，原则上不得更改，不得增加得分。

（六）积分编排赛最后一轮前，有参赛队一定获得阶段第一名时不安排该队参加本阶段剩余的比赛，同时有参赛队一定获得阶段第二名时也不安排该队参加本阶段剩余的比赛，以此类推。

（七）队式赛同分处理：以记分系统排序为准。相关内容参考中国桥牌竞赛规则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

五、比赛用时

（一）上场时限：所有运动员均须于比赛规定开始时间前 5 分钟入场就座。

（二）比赛时限：1、队式赛，8 副牌，65 分钟；
2、双人赛，3 副牌，25 分钟；



(三) 在比赛结束时间到后，没有开叫的牌全部取消。已经开叫的牌允许在比赛到后5分钟内打完，并按规则超时判罚处理。

六、赛场内不得开启移动通讯工具，如有违反，按中国桥牌竞赛规则第五十三条5款处理。

七、弃权或者中途退出比赛的，按中国桥牌竞赛规则第二十三条至二十六条处理。

八、赛场内禁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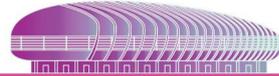
第一次警告，第二次扣相关队8VP，第三次取消相关队所有成绩！

九、本次比赛召开领队会，不参加领队会取消该队参赛资格。

十、申诉。

(一) 比赛设仲裁委员会受理各队申诉。

(二) 所有申诉必须在当轮(节)比赛规定结束时间后30分钟内向裁判长提出(裁判长另有要求时按裁判长的要求执行)，并按规定履行申诉程序。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为加强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杜绝体育竞赛中各种不良行为和违规违纪现象发生,营造良好竞赛环境,确保各赛事公平、公正、健康、安全地开展,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等有关文件精神,依据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规定。

一、总体要求

(一)各参赛代表团充分认识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体育工作,明确要求“强化拿道德的金牌、风格的金牌、干净的金牌意识,坚决做到兴奋剂问题“零出现”“零容忍”。这既是办好自治区运动会的根本遵循,也是做好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工作要求。

(二)抓好抓实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从讲政治的高度时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树立正确的成绩观,正确认识抓好体育成绩和促进体育事业发展与抓好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辩证关系,维护公平竞赛的体育精神。

(三)做好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是全区体育系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体现,是全面从严治党成效的集中体现。

(四)加强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监督检查,要坚持预防为主,坚持教育、自律、制度、监督、惩处相结合,严把入口关,远离兴奋剂,严防违反赛风赛纪事件的发生。

二、预防为主,建立健全责任体系

(一)建立责任体系

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明确责任主体和内容,建立上下联动、纵横交叉、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一是强化责任意识。各参赛代表团要时刻绷紧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这根弦,关口前移、注重预防,加强对参赛人员思想引导和教育培训,筑牢思想防线。二是强化领导责任。各参赛代表团主要领导是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要对重大问题亲自研究、重大风险隐患亲自部署防范、重点场次亲自督查,带好队、管好队,做好表率。三是明确责任内容。要列出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的风险清单,将任务和责任分解到每个部门、每个人员,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形成管理闭环。



(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增强新形势下防控工作的针对性

要推进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内容、形式、方法创新，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以法制建设为基础，推进管理创新。《刑法修正案(十一)》设立了妨害兴奋剂管理罪，正式将妨害兴奋剂管理行为入刑，弥补了现行反兴奋剂法治体系的局限性，提高了违法成本，加大了威慑力度。各参赛代表团要加强宣传、利用好契机及时制定建设完善反兴奋剂长效治理体系，从法制上遏制兴奋剂问题发生。

三、监督检查的对象

(一)自治区运动会各级各类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

(二)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成员，各单项赛事的竞赛委员会成员、仲裁委员会成员和裁判员。

(三)各参赛代表团管理人员、教练员、科研医务人员和运动员。

(四)自治区运动会各办事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监督检查的内容

(一)自治区运动会各级各类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落实责任制情况。

(二)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各单项赛事的竞委会、仲裁委员会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各项目竞赛规则的情况。

(三)各参赛代表团管理人员、教练员、科研医务人员和运动员落实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四)各单项赛事赛风赛纪和资格审查小组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的情况。

(五)各单项赛事的反兴奋剂工作小组执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六)自治区运动会各办事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执行大会工作纪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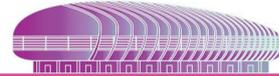
(七)“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工作情况。

(八)其他与自治区运动会相关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工作职责

在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统一领导下，赛风赛纪监察处、运动员资格审查处和反兴奋剂工作处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负有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纠正处理等职责。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实行分级负责制。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监督工作负总责各参赛代表团负责规范所属运动队赛风赛纪和防止兴奋剂违规问题发生，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各参赛代表团签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责任书》，并严格按《责任书》执行。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职责如下：

(一)参加重要的训练和赛事工作会议，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抽查各单项比赛的赛事组织工作的相关资料。



(二)深入训练场和重要赛场进行现场监督。纪律检查委员会选派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监督员，深入各单项比赛现场进行监督，对比赛中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行为进行监督，并及时向纪律检查委员会报告，涉及举报和申诉的情况，各工作小组要依据已核实情况提出处理的建议，由纪律检查委员会按规定做出最终处罚决定。

(三)通过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监督工作，发现问题、摸索规律，建立健全赛前严格教育、赛中严格管理、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处理的工作机制。

(四)对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调查处理。受理有关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的投诉举报，自治区运动会决赛期间的投诉举报邮箱：jgiw@tyj.gxzf.gov.cn，举报电话：0771-4804999。

(五)完成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安排和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六、参赛代表团主要责任和违反赛风赛纪、反兴奋剂规定的处罚规定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及自治区体育局的有关规定，遵纪守法、公平竞赛、恪尽职守、廉洁自律。

(二)加强对所属运动队和有关部门赛风赛纪教育、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明确责任，并逐层签订赛风赛纪责任书，与所属运动队运动员、教练员签订不出现赛风赛纪问题的保证书，同心协力，齐抓共管，积极营造良好的赛场氛围。

(三)严格遵守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反兴奋剂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明确工作任务，指定专人负责，保证措施落到实处。各参赛代表团要有计划地组织全体运动员和教练员、科研人员、医务人员、管理人员等辅助人员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的有关规定和知识，参加教育资格准入，并与所属运动队签订反兴奋剂责任书(承诺书)，运动员、教练员签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堵塞各种漏洞，确保签订有关责任书后以及自治区运动会期间不发生任何兴奋剂违规行为。

(四)教育、管理、监督所属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辅助人员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则，自觉维护体育竞赛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裁判，文明参赛、文明观赛。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对可能出现的违规行为能及时采取措施，迅速控制局面。

(五)建立参赛代表团新闻发言人制度，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氛围，确保向外发布的新闻信息客观、公正。

(六)在自治区运动会各项比赛中，严禁出现以下行为：

- 1.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中的兴奋剂违规情形；
- 2.向裁判员、组委会工作人员送钱、送物及收送比赛对手钱、物等；
- 3.违背体育道德进行虚假比赛、消极比赛、拖延时间；





- 4.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及赛事中弄虚作假，身份造假、年龄造假、冒名顶替等；
- 5.罢赛；
- 6.拒绝领奖；
- 7.无故弃权；
- 8.攻击裁判员干扰执裁；
- 9.不服从判罚，比赛中故意拖延比赛时间；
- 10.对观众有不礼貌的行为；
- 11.组织、煽动观众干扰比赛；
- 12.不服从管理，扰乱赛场秩序；
- 13.打架斗殴或故意伤人；
- 14.故意损坏比赛器材；
- 15.向媒体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
- 16.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举报人、证人进行打击报复；
- 17.行贿、引诱、胁迫或干扰裁判员执裁，或介绍和协助有关人员进行行贿或受贿；
- 18.其他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行为；
- 19.其他应给予处罚的行为。

(七)一旦发现参赛代表团违反赛风赛纪有关责任规定，经核实后，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该参赛代表团以下处罚：

- 1.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该代表团口头或书面警告。
- 2.行为恶劣造成严重影响的，或被警告两次，将书面通报批评该代表团及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同时取消该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 3.被通报批评两次的，将取消该代表团自治区运动会排名资格，同时将有关情况通报该代表团所属人民政府或上级主管单位。

(八)发生兴奋剂违规事件的，按照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法》《反兴奋剂规则》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1.发生一例兴奋剂违规事件，书面通报该代表团及该代表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并取消该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 2.发现两例兴奋剂违规事件，取消该代表团自治区运动会排名资格，同时将有关情况通报该代表团所属人民政府或上级主管单位。
- 3.如教练员负责训练的运动员发生两例(或以上)兴奋剂违规事件，终身取消其教练员资格。
- 4.每发生一例兴奋剂违规事件，运动员所在单位负担最高40例兴奋剂检查费用的处



罚，在接到通知30天内将罚款交到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财务部。

5.运动员兴奋剂检查结果呈阳性或发生其他兴奋剂违规事件，取消其自治区运动会参赛资格和自治区运动会决赛期间的所有个人成绩和得分，收回奖牌。取消其及所在队的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此外，还要扣除该运动员所在代表团所获金牌壹枚和相应得分(如无金牌扣银牌，如类推)。

6.如一个单位有两名以上(含两名)运动员兴奋剂检测结果呈阳性或发生其他兴奋剂违规事件，还将取消该代表团此项目所有比赛成绩。

七、组委会及其办事机构、各赛事组织机构的工作人员纪律规定及违纪处罚

(一)纪律规定

- 1.实事求是，依法依规办事、依规办赛；
- 2.严格遵守体育竞赛相关规定；
- 3.不接受可能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等活动，不接受礼物馈赠；
- 4.严格遵守赛会宣传纪律和保密规定，未经授权，不得随意接受媒体采访或对外发表不负责任的言论信息；
- 5.不利用职权营私舞弊、安排比赛结果。

(二)违纪处罚

对在工作中失职渎职、违反纪律、造成不良影响的监督检查的对象，撤销其自治区运动会参赛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由管理权限的组织人事纪检部门依照党纪政纪和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八、裁判队伍(裁判长、仲裁、裁判员)的纪律规定及违纪处罚

(一)纪律规定

- 1.严格遵守、坚决执行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各项规定，恪守职业道德、公正执法、廉洁自律、服从大局。坚决执行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秉公执法，不吹感情哨，不打人情分，不搞私下交易、君子协定、为运动队提供公平、公正的竞赛环境。
- 2.严格遵守《裁判员守则》及赛区竞赛委员会的各项制度。加强组织观念，服从赛区管理，裁判员应接受裁判长的领导和服从裁判任务分配。认真对待每一场比赛，比赛中，坚持尺度一致的原则，高标准完成比赛任务。
- 3.坚持原则，廉洁自律。严禁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裁的宴请、礼品和高消费娱乐活动，不准接受礼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不准与运动队发生非正常接触，谋求不正当利益。
- 4.比赛期间不酗酒，不在比赛场馆内吸烟，不私自外出或擅自离开工作岗位，精神饱满、仪表端正、服装整洁。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执裁，赛后认真总结，不断提高





执裁能力。

(二)违纪处罚

如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扣发裁判员酬金、取消当场执裁资格、停止执裁一年、取消裁判资格、撤销裁判等级等处罚(国家一级以上的裁判员处罚建议报国家体育总局审批)。

九、运动员的违纪处罚

对违反赛风赛纪的运动员，除依据各项目竞赛规则进行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取消比赛资格、通报批评等处罚。

十、教练员的违纪处罚

对违反赛风赛纪的教练员，除依据各项目竞赛规则进行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取消教练员比赛现场指导资格、取消教练员随队工作资格、通报批评等处罚。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

为激励和表彰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发扬团结拼搏、公正竞赛的体育道德和精神，赛出风格、赛出水平，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自治区运动会”)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

二、评选条件

(一)严格遵守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遵守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守则》和《裁判员守则》。

(二)认真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各单项竞赛规程和规则，遵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三)各参赛代表团能够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自觉维护公正竞赛、公平竞争的原则，能够自觉加强工作人员、所属运动队的教育和管理，赛风赛纪良好。

(四)运动队能够树立良好的赛风，服从安排，听从指挥，严格遵守各项目竞赛要求，主动加强对工作人员、运动员的教育和管理，赛风赛纪良好。

(五)运动员认真遵守赛场纪律，比赛作风端正，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勇于进取，顽强拼搏，胜不骄，败不馁，赛出风格，赛出水平，体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和精神风貌。

(六)裁判员能够认真遵守赛区的各项规定，执行裁判工作时模范地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不徇私舞弊，不搞不正之风。

(七)遵守社会公德，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关心集体，团结友爱，爱护公物，勤俭节约。

(八)在自治区运动会中出现以下行为的，涉及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和运动员，取消其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1. 使用违禁药物，组织、唆使、胁迫、欺骗、诱导、指使或指导运动员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
2. 向裁判员、组委会工作人员行贿、引诱、胁迫或干扰裁判员执裁，收送比赛对手的钱、物，或介绍和协助有关人员进行行贿或受贿；
3. 违背体育道德进行虚假比赛、消极比赛、拖延时间；
4. 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弄虚作假，身份造假、年龄造假、冒名顶替等；





5. 罢赛、拒绝领奖、无故弃权;
6. 攻击裁判员干扰执裁;
7. 不服从判罚,故意拖延比赛时间;
8. 对对手、裁判员、观众有不礼貌的行为;
9. 组织、煽动观众干扰比赛;
10. 不服从管理,扰乱赛场秩序;
11. 打架斗殴或故意伤人;
12. 故意损坏比赛器材;
13. 向媒体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
14. 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举报人、证人进行打击报复;
15. 其他被认定应当取消评选资格的行为。

三、评选办法

(一)各参赛代表团的评选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竞赛部根据评选条件,听取有关方面意见后进行提名推荐,经征求组委会纪律检查委员会意见后,报组委会审定批准。

(二)运动队、运动员、裁判员的评选工作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负责。各单项竞委会结合宣传教育工作,各运动队、裁判组可根据实际情况推选具备条件的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经评选工作机构汇总审核后,报各单项竞委会审定批准。

四、评选名额

(一)各参赛代表团的评选名额不限。

(二)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的评选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评选办法的规定进行,由各单项竞委会根据项目特点和具体情况确定评选名额。

(三)运动队原则上按 5:1 的比例评选,男、女队可分别进行评选。

(四)运动员原则上按 10:1 比例评选,男、女运动员可分别进行评选。

(五)裁判员原则上按 15:1 比例评选。

五、奖励办法

(一)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授予牌匾。

(二)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裁判员,授予奖状或奖品。

六、注意事项

(一)各单项竞赛委员会在评选中,要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将评选活动与平时教育管理结合起来,防止将评选活动任务化、指标化、形式化。

(二)评选工作重点应放在运动队,促使各方面在抓好训练和比赛的同时,注重运动队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在评选中要注意赛场表现和平时表现相结合,运动水平和赛场作风相结合,要



有利于运动队之间、运动员之间的团结，促进运动技术水平的共同提高。

(四)评选结果原则上在本项目最后一天比赛结束的当天揭晓，不得提前或推后，并及时将评选结果报组委会竞赛部备案。

(五)各参赛代表团体育风尚奖的锦旗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制作。运动队、运动员、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奖状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制作，奖品由各单项竞委会负责。

七、本办法的解释权、修改权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仲裁委员会条例

第一条 仲裁委员会是本项竞赛的仲裁机构，在组委会领导下进行工作。它的任务是复审比赛期间执行竞赛规则、竞赛规程中发生的纠纷，保证竞赛规则、竞赛规程的正确执行。

全国性竞赛活动哪些项目设仲裁委员会，根据各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确定。

第二条 仲裁委员会不受理按规则、规程规定应由执行裁判、裁判长(总裁判、裁判组)职权范围内处理的有关事宜。

与竞赛无直接关系的违犯纪律、寻衅闹事、打架斗殴等行为，由组委会会同有关方面进行处理。

第三条 仲裁委员会由大会组委会、体育局竞赛部门、该项全国或省、市、自治区运动协会成员，该项全国或省、市、自治区运动协会裁判委员会委员，共三人、五人或七人组成。仲裁委员会的人选由大会组委会确定并公布。

第四条 在比赛过程中，裁判员所作出的裁决，为最后的判决。运动员在场上必须服从裁判的判决。队长的职责是管理本队运动员，保证比赛正常进行，对裁判的判决不得提出异议。如因纠缠致使比赛中断五分钟的，即为罢赛(该项竞赛规则有规定的，按竞赛规则执行)。

对裁判员的判决不服的，允许在该场比赛结束后十二小时以内，向仲裁委员会正式提出申诉。经仲裁委员会复审，判定裁判员的判决是正确的，运动队必须坚决服从。判定属于裁判员的错误，仲裁委员会可视情况对裁判员进行教育或处分，但不得改变裁判员在规则职权范围内所作出的决定(竞赛规则和国际章程有特殊规定的例外)。

第五条 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诉以及当场执行裁判、裁判组的书面报告，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召开仲裁委员会会议进行讨论。开会时，可吸收有关人员列席会议(列席会议人员无表决权)。

仲裁委员会出席会议人数必须超过半数以上，作出的决定方为有效。仲裁委员会对申诉所作的决定为最终裁决，并立即生效。所作决定应报大会组委会备案。

仲裁委员会的成员不参加与本人所在单位有牵连问题的讨论。

第六条 运动员、教练员、领队违犯竞赛规则、规程，经仲裁委员会复审判定有效后，仍无理纠缠的，应加重处理。仲裁委员会根据其错误轻重程度，可给予批评、警告、严重警告、停止比赛或取消该次比赛资格的处分，并可建议有关体委给予降低或撤销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的处分。对需要给予停止参加全国比赛半年以上处分和撤销运动健将称号的，

仲裁委员会可提出建议，报国家体育总局决定。



第七条 裁判员在执行裁判任务过程中，有突出良好表现的，仲裁委员会可写出书面报告，报主办单位和国家体育总局给予表扬；对有错误的，仲裁委员会可根据错误程度，停止该裁判员若干场比赛或该次比赛的裁判资格，并可建议有关体育局和运动协会给予降低或撤销裁判员技术等级称号的处分。情节恶劣的，可建议所属单位给予行政处分。

第八条 仲裁委员会对比赛期间受理的申诉、控告，应及时作出裁决，不得影响其它场次的比赛或发奖。

第九条 仲裁委员会是临时机构，比赛期间执行任务，比赛结束后自行撤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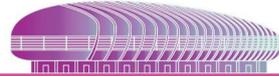


运动员守则

-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体育事业，勇攀高峰，为国争光。
- 二、刻苦训练，精益求精，尊重教练，不骄不躁。
- 三、赛出风格，赛出水平，胜不骄，败不馁，尊重裁判，尊重对方，尊重观众。
- 四、学政治，学文化，学科学，全面发展。
- 五、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道德，守秩序，守纪律。
- 六、不吸烟，不喝酒，衣着整洁大方，坚决抵制不良思想。
- 七、团结友爱，关心集体，勇于批评与自我批评，具有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
- 八、尊重领导，服从组织，遵守规章法令，不违法乱纪。
- 九、勤俭节约，爱护公物，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十、坚决抵制兴奋剂，绝不服用，配合检查，敢于揭发，干干净净参赛。

教练员守则

- 一、拥护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忠诚体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敬业与奉献精神。
- 二、从难从严，从实战出发，进行科学训练，认真制订教案，努力完成训练计划。
- 三、做好赛前准备和临场指挥，赛后认真总结。
- 四、学习政治理论和体育科学技术，刻苦钻研业务，不断创新。
- 五、严格管理教育，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关心运动员全面发展。
- 六、发扬民主，爱护运动员，不准打骂和侮辱人格。
- 七、以事业为重，处理好工作、学习和家务的关系。
- 八、坚持真理，发扬正气，在训练、学习、生活等方面做运动员的表率。
- 九、教练员之间要互相学习，互相支持，团结协作。
- 十、遵纪守法，维护社会公德，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十一、坚决抵制兴奋剂，绝不组织、强迫、欺骗和教唆使用兴奋剂，维护体育运动的纯洁和公正。



裁判员守则

- 一、拥护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体育事业，热心体育竞赛裁判工作。
- 二、努力钻研业务，精通本项规则和裁判法，积极参加实践，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 三、严格履行裁判员职责，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
- 四、作风正派，不徇私情，坚持原则，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五、裁判员之间互相学习，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加强团结。
- 六、服从领导，遵守纪律。执行任务时，精神饱满，服装整洁，仪表大方。





组织委员会

- 名誉主任:** 蓝天立 自治区主席
- 名誉副主任:** 孙大光 自治区党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主任:** 黄俊华 自治区副主席
- 副主任:** 何录春 贵港市委书记
- 唐宁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 谭向光 自治区体育总局局长
- 朱会东 贵港市市长
- 成员:** 李滨凤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 苏德明 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副书记
- 李清先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 李道军 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
- 张光廷 自治区民政厅一级巡视员
- 黄绪全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 杜振宗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 唐正柱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一级巡视员
- 卢意文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甘永辉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苏延国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 魏鹤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王磊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韦建勋 自治区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 周健 自治区总工会副主席
- 荣丽伟 共青团广西区委副书记
- 杨海林 自治区妇联副主席
- 庞通 广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 陈仕平 广西日报社副总编辑
- 胡晶波 贵港市委副书记
- 李建锋 贵港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 黄锦锋 贵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潘汉胜 贵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 何文凭 贵港市委常委、秘书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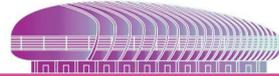
刘新玲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黄桂林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周春涌 贵港市副市长
刘晓华 贵港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谭汝新 贵港市政协副主席
各代表团团长





执行委员会

- 名誉主任:** 何录春 贵港市委书记
- 名誉副主任:** 谭向光 自治区体育局局长
- 主任:** 朱会东 贵港市市长
- 副主任:** 卢意文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甘永辉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苏延国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魏鹤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王磊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韦建勋 自治区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胡晶波 贵港市委副书记
李建锋 贵港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黄锦锋 贵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潘汉胜 贵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何文凭 贵港市委常委、秘书长
刘新玲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黄桂林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周春涌 贵港市副市长
刘晓华 贵港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谭汝新 贵港市政协副主席
- 委员:** 李黄勋 自治区体育局办公室主任
杜雪峰 自治区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一级调研员
林敬华 自治区体育局群众体育处副处长
姜换龙 自治区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梁剑波 自治区体育局人事教育处处长、一级调研员
林凌云 自治区体育局体育经济处处长
甘小杰 贵港市人民政府秘书长、市二级巡视员
甘杰刚 贵港市委副秘书长
蒙家坤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兼）、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梁超庆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马明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覃华宁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 罗爱琴 贵港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王 春 贵港市接待办主任
庞泽涛 贵港日报社社长
邓塘建 团贵港市委书记
余铖武 贵港市教育局局长
马 珂 贵港市公安局副局长
卜 凡 贵港市财政局副局长（主持全面工作）
郭 亮 贵港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市二级巡视员
叶伟腾 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局长
苏千秋 贵港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陆 兵 贵港市应急局局长
罗均职 贵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市二级巡视员
李红模 贵港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陆 雨 贵港市广播电视台台长、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
卢景新 贵港市交投集团董事长
徐春能 贵港市文旅投集团董事长
黄德佳 桂平市人民政府市长
杨大东 平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杨燕忠 港北区人民政府区长
殷崇勇 港南区人民政府区长
吴华勇 覃塘区人民政府区长





执行委员会办事机构

秘书处办公室

秘书长：甘杰刚（兼） 覃华宁（兼） 李黄勋（兼） 杜雪峰（兼） 叶伟腾（兼）
副秘书长：郭起炎

场馆建设部

部长：覃华宁（兼）
副部长：覃武军 郭起炎 苏相榆

市场开发部

部长：叶伟腾（兼）
副部长：李卓章、李柱艺

竞赛组织部

部长：杜雪峰（兼）
执行副部长：叶伟腾（兼）
副部长：林敬华（兼） 姜换龙（兼） 戴锐 吴翔 孙波 郭起炎

场地器材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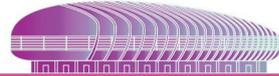
部长：覃华宁（兼）
副部长：郭起炎

表彰工作部

部长：甘杰刚（兼） 覃华宁（兼） 梁剑波（兼）
副部长：龚德青 李婷 孙波 叶飞燕 郭起炎

宣传部

部长：罗爱琴（兼） 李黄勋（兼）
副部长：方家起 陈以平 庞宝才 李立忠 唐玉春



大型活动部

部 长：甘杰刚（兼） 李黄勋（兼）
副部长：罗爱琴（兼） 庞宝才

市容市貌部

部 长：梁超庆
副部长：李红模（兼） 叶伟腾（兼）

后勤接待部

部 长：王 春（兼） 李黄勋（兼）
副部长：唐 欢 陆遗春 何安清

安全保卫部

部 长：马 明 罗均职（兼） 苏千秋（兼）
副部长：李春山 马 珂（兼） 许开创 韦德胜 谭 鹏 王小平

财务部

部 长：卜 凡（兼） 林凌云（兼）
副部长：张 颢 李品文 郭起炎 李柱艺

旅游商贸部

部 长：叶伟腾（兼）
副部长：何安清 王少平

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部

部 长：魏 鹤（兼）
副部长：林 强 王国东 黄中校

志愿者工作部

部 长：邓塘建（兼）
副部长：叶飞燕 黄伟然 何安清





桥牌竞赛委员会

主任：陈 铭 杨冰冰
 副主任：谢 云 韦海劲 闭海涛
 委员：孟志洲 谢 灼 胡 川 罗 蔚 唐 钊 黄东辉 苏 妮 凌桂萍
 陶荣正 何金文 赵 靖

办事机构

赛风赛纪监督

时殿辉

综合组

组 长：许开钊
 工作人员：谢昭信 韦海劲 周 琴

竞赛组

组 长：谢昭信
 副组长：欧玲玲
 工作人员：韦海劲

场地器材组

组 长：谢昭信
 工作人员：谭文凯 梁建锋

颁奖组

组 长：陶崇健
 副组长：周 琴
 工作人员：韦海劲 姚月童



资格审查组

组 长：冯科良
工作人员：朱思竑 李文梁 王荣斌 韦铭丽

安全保卫

组 长：黄敬伟
工作人员：覃永锋 黄东永

疫情防控组

组 长：赖永征
工作人员：梁伟舒

仲裁委员会

主 任：贾少华
成 员：文桂生 黄 波

裁判员名单

裁 判 长：王治国
副裁判员：邓永祥 欧阳勇
裁 判 员：骆冬梅 霍国涛 郭伟荣 邓正民 唐 寅 陆庆桃





参赛队人员名单

南宁市代表队

领队兼教练员:	孟志洲			
男运动员:	巢辉	1965.12	覃革新	1968.10
	黎玉峰	1972.06	王烈	1969.02
	曾斌	1965.01		
女运动员:	朱江	1975.03	陶先文	1962.10

柳州市代表队

领队兼教练员:	谢灼			
男运动员:	涂杰	1961.01	周强	1973.06
	黄勇	1969.11	陈再清	1965.07
	黄焕华	1967.06	蒙伟光	1967.12
女运动员:	杨玉娟	1969.08	彭妍	1965.07
	韩芝群	1962.07	杨飞红	1972.05
	袁红	1971.09		

梧州市代表队

领队兼教练员:	胡川			
男运动员:	黄洪	1967.11	黎钜锋	1963.11
	孔宇飞	1970.08	韦祖和	1967.03
	彭健锋	1968.09	张扩	1980.08
女运动员:	蓝庆丽	1966.01	严琰	1975.07
	严瑾	1970.09	赵玉	1982.03
	李延梅	1973.06	关婉丽	1971.07

北海市代表队

领队:	罗蔚			
教练员:	李华鹏			
男运动员:	梁於河	1965.12	陈维	1963.08
	李华鹏	1965.10	花向东	1972.04
	吴智麟	1968.01	黄伟明	1986.05
女运动员:	李晨	1967.01	许雪梅	1969.05
	谢秋季	1985.08	张蓉蓉	1996.10
	赵智慧	1970.06	姚群	1969.08



防城港市代表队

领队兼教练员:	唐 钊 (兼)			
男运动员:	唐 钊	1972.09	梁国安	1965.10
	卢靖武	1967.05	刘昂扬	1970.01
	李国寅	1985.07	唐国灵	1979.03

贵港市代表队

领 队:	黄东辉			
教 练 员:	梁栩晨			
男运动员:	李星球	1966.11	余喜旺	1962.02
	吕桂寿	1966.08	李红波	1973.08
	刘自强	1965.02	黄志奎	1970.12

玉林市代表队

领 队:	苏 妮			
教 练 员:	甘作海			
男运动员:	黄旭东	1966.10	李天杨	1968.08
	秦 阁	1973.05	蒋欣龙	1968.10
	卢祖辛	1966.04	杨峥浩	1975.02
女运动员:	刘艳姣	1987.07	徐承坤	1968.12
	覃 杏	1966.11	唐 越	1968.12
	蔡诗灿	1965.08	梁馨元	1989.12

百色市代表队

领 队:	凌桂萍			
教 练 员:	黄金星			
男运动员:	陈世邦	1979.08	韦革英	1968.04
	文国艺	1965.05	凌光玉	1965.09
	韦 民	1974.03	程玉堂	1972.01
女运动员:	韦艳华	1972.01	王 翀	1965.09
	农军荣	1972.01	黄燕华	1994.07
	何丽添	1964.05	韦彩琳	1996.01

贺州市代表队

领 队:	陶荣正			
教 练 员:	谢 焯			
男运动员:	朱焰宇	1969.11	梁日伟	1962.08
	曾宪平	1962.04	潘百明	1960.06
	钟崇先	1965.08	苏达良	1970.09
女运动员:	曹丽荣	1974.10	潘丽芬	1983.10
	黄小青	1984.03	李 茗	1986.11
	覃 娟	1967.11	陈兰兰	199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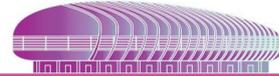


崇左市代表队

领队:	何金文			
教练员:	黎友(兼)			
男运动员:	黎友	1969.11	张日华	1973.02
	何金文	1968.06	何弘睿	1993.01
女运动员:	张致娟	1968.02	林碧飞	1965.11

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代表队

领队:	赵靖			
教练员:	郭水林			
男运动员:	吕勇	1962.06	李启源	1962.10
	邓承兵	1965.01	雷柳生	1967.01
	韦德忠	1964.06	黄永培	1952.09
女运动员:	侯柳燕	1962.08	杨洁	1992.06
	周红华	1971.02	卢红岩	1964.09



大会活动日程表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11月3日 (星期四)	全天	09:00—21:00	裁判员报到
		16:00—18:00	器材检查
11月4日 (星期五)	上午	09:00—12:00	运动员报到
			裁判员培训
	下午	14:30—16:30	裁判员考试
		14:30—18:30	赛场布置
	20:00—21:00	领队会议	
11月5日 (星期六)	上午	08:00—12:00	开赛仪式
			男子双人赛
			女子双人赛
	下午	14:00—18:30	男子团体赛第1、2、3、4轮
			女子团体赛第1、2、3、4轮
11月6日 (星期日)	上午	08:30—11:50	男子团体赛第5、6、7轮
			女子团体赛第5、6、7轮
	下午	14:00—18:30	男子团体赛第8、9、10、11轮
		18:30—19:00	颁奖仪式
11月7日 (星期一)	上午	08:30—12:00	混合双人赛
		下午	14:00—18:30
11月8日 (星期二)	上午	08:30—11:50	混合团体赛第5、6、7轮
		下午	14:00—16:10
		16:20—17:00	颁奖仪式

维也纳国际酒店
(贵港布山古郡店)





轮转表 男子团体赛 (A组)

轮号	第 1 桌		第 2 桌		第 3 桌		第 4 桌		第 5 桌		第 6 桌	
	主队	客队										
1	2	10	3	11	4	9	5	7	6	8	1	0
2	11	1	10	3	8	4	9	-	7	6	0	2
3	1	10	2	11	4	7	5	-	6	9	3	0
4	9	1	7	2	8	3	10	-	11	6	0	4
5	1	8	2	9	3	7	4	-	6	10	5	0
6	7	1	8	2	9	3	10	-	11	5	0	6
7	1	6	2	3	4	5	8	-	9	11	7	0
8	5	1	4	2	6	3	9	-	11	10	0	8
9	1	4	2	6	3	5	7	-	8	11	9	0
10	3	1	5	2	6	4	11	-	9	8	0	10
11	1	2	3	4	5	6	7	-	9	10	11	0



轮转表 女子团体赛 (B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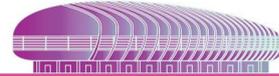
轮号	第 1 桌	第 2 桌	第 3 桌	第 4 桌	第 1 桌	第 2 桌	第 3 桌	第 4 桌
1	主队 4	主队 2	主队 3	主队 1	客队 5	客队 7	客队 6	客队 0
2	主队 7	主队 6	主队 5	主队 0	客队 1	客队 4	客队 3	客队 2
3	主队 1	主队 2	主队 4	主队 3	客队 6	客队 5	客队 7	客队 0
4	主队 5	主队 6	主队 7	主队 0	客队 1	客队 2	客队 3	客队 4
5	主队 1	主队 2	主队 6	主队 5	客队 4	客队 3	客队 7	客队 0
6	主队 3	主队 4	主队 7	主队 0	客队 1	客队 2	客队 5	客队 6
7	主队 1	主队 3	主队 5	主队 7	客队 2	客队 4	客队 6	客队 0





轮转表 混合团体赛 (C组)

轮号	第 1 桌		第 2 桌		第 3 桌		第 4 桌		第 5 桌	
	主队	客队								
1	5	9	2	7	3	8	4	6	1	0
2	4	1	7	6	5	3	9	8	0	2
3	1	6	2	9	5	8	4	7	3	0
4	8	1	6	2	9	3	7	5	0	4
5	1	7	2	8	3	6	4	9	5	0
6	3	1	5	2	9	7	8	4	0	6
7	1	9	2	3	6	8	4	5	7	0
8	5	1	4	2	7	3	9	6	0	8
9	1	2	3	4	5	6	7	8	9	0



参赛人数统计表

序号	单位	领队		教练		运动员		运动员 合计	人数 总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南宁市	1 (兼)		1		2	5	7	8
2	柳州市	1 (兼)		1		7	5	12	13
3	梧州市	1 (兼)		1		6	6	12	13
4	北海市		1	1 (兼)		6	6	12	13
5	防城港市	1 (兼)		1		6		6	6
6	贵港市	1		1		6		6	8
7	玉林市		1	1		6	6	12	14
8	百色市		1	1		6	6	12	14
9	贺州市	1		1		6	6	12	14
10	崇左市	1 (兼)		1		4	2	6	7
11	宁铁		1	1		4	7	11	13
	合 计	6	5	11		59	49	108	123





食宿与交通

一、交通安排

酒店：竞委会和仲裁委员会人员、裁判员到贵港市覃塘区覃塘布山古郡维也纳酒店（地址：港南区江一路130号）报到，参赛队人员到贵港市覃塘区覃塘布山古郡维也纳酒店报到。

赛场：贵港市覃塘区覃塘布山古郡维也纳酒店三楼会议室；往返酒店、赛场车辆由大会统一安排。

二、食宿安排

（一）竞委会和仲裁委员会人员、裁判员于11月2日14:00-23:00到报到。

（二）各参赛队人员于11月3日14:00-23:00、11月4日9:00-23:00到报到。

三、相关费用

1.参赛单位所在地往返贵港市平南县的交通等费用自理；

2.按照组委会闭环管理的规定，所有参赛队必须接受大会统一管理，集中食宿。各参赛队参赛人员按每人每天260元包干收取（标准双人间，包含住宿、餐饮、赛事服务等费用），按实际天数足额缴费。如参赛队伍中有人员落单则按照组委会的安排入住单人房间或与其他参赛队伍落单人员同住，入住单人房间将由参赛队补缴每人每天120元差额费用。如有疑问由后勤组工作人员具体解释。比赛结束后由运营单位根据各参赛队实际产生费用进行结算，多退少补，并向各参赛单位开具“体育服务·赛事服务费”（备注“包含住宿、餐饮费用”）发票。如需提前离会，需向组委会报备并得到组委会同意后方可离会，并于离会前1天下午18时前向后勤联系人提报退费需求，超过18时后概不退费；

3.收费方式一：为方便预订用房、用餐等相关事宜，请各代表队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在报到前6天足额缴纳相关费用。转账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广西旅发南国体育赛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江南支行

账号：45050160495009111111

收费方式二：使用刷卡缴费的，报到时一次性向赛区交纳。

（二）裁判员食宿费用由大会负责，差旅费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人员接待和裁判员等工作人员酬劳标准的方案》规定执行。



消肿止痛酊

热身出状态 赛后恢复快



广西壮族自治区花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小时健康咨询热线：8008792100 4008899058

禁忌：1、孕妇禁用 2、对本品过敏者禁用 3、破损皮肤禁用 4、对乙醇过敏者禁用；不良反应：偶见局部刺痛；
注意事项：详见说明书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Z45021991



扫码购买



扫码关注



经典水牛奶 营养百菲酪

甄选奶源 · 醇香入心



品牌代言人: 吴前



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

“趣”造声势

打开广西体育新视野



服务内容

赛事宣传
精彩视频

网络直播
体育明星

照片锦集
媒体发布

IP打造
设计服务

“桂体先锋”新媒体矩阵

“桂体先锋”新媒体矩阵是南国体投公司打造的广西体育资讯一站式新媒体宣传平台，以“专注广西体育赛事，讲好广西体育的故事”为核心发展目标，紧跟自治区体育局的脚步，传递有趣、有态度的体育资讯。坚持“一体策划、多种生成、多元传播”战略思路，宣传覆盖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微博等全媒体领域。可为全区赛事项目提供赛事宣传、网络直播、短视频运营、体育明星宣传、软文撰写、媒体发布等业务。致力于打造区内领先的广西体育资讯平台，更大地实现全媒体时代下资源的整合与共享，凝聚扩大体育赛事品牌影响力的强大动力，创造广西体育宣传的新气象、新作为。



微信扫一扫
进入网络直播间

广西第十五届运动会（贵港赛区）赛事运营公司

广西旅发南国体育赛事有限公司是南国体投二级子公司，以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为媒，通过创新运营机制，积极开拓体育市场，落实政府全民健身政策，构建国际化、高标准赛事策划、管理、运营、推广的整合平台，赋能城市多元发展新活力，致力于以“体育+N”融合发展的形式，推动广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累计统筹运营“壮族三月三·民族体育炫”系列活动、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线上项目）、“奔跑吧广西”生态马拉松系列赛、广西第十四届运动会火炬传递、广西体育舞蹈锦标赛、广西龙舟系列赛等数百项自治区级及以上大型赛事项目。多项赛事运营获得国家和自治区级荣誉，社会反响良好，收获参赛运动员和主办方普遍赞誉。

广西旅发南国体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体投集团”）于2016年8月成立，是区内唯一国有专业化综合性体育产业投资集团，由广西壮族自治区区属国企广西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上市公司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经营。

南国体投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各级政府，社会各界提供国有体育产业投融资、体育资本运营、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体育资源整合开发、重大体育赛事运营、体育产业项目运营、经营性项目和准公益性项目融资建设运营、体育产业项目孵化等综合服务。





2022 贵港
广西第十五届运动会

韵动八桂 魅力荷城



战略合作伙伴



合作伙伴



赞助商



广西·贵港

